

# 社團法人新三才文化協會 函

雲林聯絡處：斗六市和平路47號

聯絡人：黃惠媛 05-5361948

Email: [hens93144@gmail.com](mailto:hens93144@gmail.com)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新三才中字第1070601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2018年「吃香菇 拜日頭」逆境找出路—共生多贏-攝影徵文比賽計畫、海報及A3電子檔

主旨：本會辦理《2018年「吃香菇 拜日頭」逆境找出路—共生多贏-攝影徵文比賽》活動，敬請惠予協助轉知學校教師，鼓勵學生參與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會為響應教育部品德教育之推動，發揚傳統文化及正向核心價值，協助辦理「吃香菇 拜日頭」徵文攝影比賽活動。

二、本計畫活動由「吃香菇 拜日頭」逆境找出路--「共生多贏」的正向思維，從學習與生活中取材，透過文章、攝影來呈現美好的生活經驗及智慧。

(一) 徵文作品得以PDF格式之電子檔，寄至 [hens93144@gmail.com](mailto:hens93144@gmail.com) 文稿字數以1000字為限。文末註明作者基本資料及電子信箱及其他連絡方式。

(二) 攝影作品一律沖洗放大至5×7吋照片參賽，作品請張貼於A4紙上，並提供200字以內的說明，另外A4紙張背後註明作者相關資料及電子信箱。獲選作品須於通知時，繳交底片或原始數位檔案。

(三) 收件及截稿日期：即日起至107年9月10日（一）止

(四) 得獎名單公布：即日起至107年9月14日（五）止

(五) 頒獎典禮：預計於107年09月21日（五）在台北南港展覽館

【簡章及相關消息將公告於活動官方網站及開陽集團PM group粉絲團】

三、參賽資格

◎徵文部份：分成以下二組

(一) 國中組：國中(初中)學生。

(二) 高中組：高中、高職學生。

◎攝影部份：開放全國學生參與。

四、獎勵辦法：提供入選及得獎作品之學生獎學金及獎品；指導教師贈送禮盒及指導獎狀。餘詳參附件一「吃香菇 拜日頭」徵文攝影比賽計畫。

正本：各縣市高中高職及國中、私立中學

副本：各縣市政府(教育局 教育處)

理事長 許凱雄